

证券代码：831686

证券简称：正大环保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 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1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5月3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苏桂树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及公司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邮政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准备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威海市青岛路支行申请1500万元贷款用于公司经营，贷款利率为3.45%，其中800万元用西坑土地及房产作

为抵押置换原招商银行 800 万元贷款（原贷款利率为 4.6%），另外 700 万元为新增信用贷款。有关融资业务的详细事项以具体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原董事辞职申请议案》

1.议案内容：

原公司董事林杨系公司股东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推荐董事，因股东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内部人事调整，现林杨董事向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林杨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变更董事会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原董事林杨提出辞职已无法继续担任董事会董事，现增补韩金鸽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林杨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拟聘任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

1.议案内容：

拟定 2024 年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

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后续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2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张涛、林杨考虑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之前收到行政处罚。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借款合同审议议案》

1.议案内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金额为苏桂树 7,741,510.9 元人民币、王培华 21,583,630.00 元人民币、威海正大水务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1,875,545.36 元人民币，合计 31,200,686.26 元人民币，之前关联方属于无偿借给公司使用，但金额较大，牵扯关联方资金太多，现准备与关联方签署借款合同，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年利率 2.5%（2024 一年期 LPR 为 3.45%）计算利息，具体条款详见合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苏桂树涉及关联，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现提请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